

车辆保险服务合同 合同

编号： 11N45808429320256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新疆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人民医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英吉沙支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喀什地区本级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英吉沙支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英吉沙支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英吉沙支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5]40号	中国人民保险英吉沙支公司财产保险服务	-	-	品牌:	1	项	6754.55	6754.55
合同总价（元）		6754.55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陆仟柒佰伍拾肆元伍角伍分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5]40号	财产保险服务	1	6754.55	事业收入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交强险、车损、三者300万、车上人员、驾意险、医疗责任险5万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英吉沙支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王德芳

地址:

地址: 英吉沙县英也尔路29号

电话:

电话: 17726882698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喀什分行

账号:

账号: 3012341009123100109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 2025-4-25